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佛市监法〔2020〕101号

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执行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》和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标准》的通知

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局机关各科室、驻局纪检监察组，
下属各事业单位：

为统一我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，提高依法行政水平。经研究，我局行政处罚（不含药品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案件）执行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》和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标准》，自通知下发之日起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
2.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标准


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0年3月4日

(联系人：罗兆森，联系电话：82253646)